

### 关于个人资料处理的说明

根据 2003 年 6 月 30 日第 196 号法令第 13 条第  
“个人资料保护法”

尊敬的先生/女士：

a) 您被要求提供以及您所提供的个人资料 (法律上称为“个人资料的处理”)，用于：

- 获得您所需要的预防、诊断、治疗和康复服务(对卫生医疗服务机构而言则用于管理以及在一段时间内跟踪和评估医疗服务是否适当)；
- 保护他人和集体的人身安全；
- 允许进行统计和流行病学研究；
- 通过电子通讯(例如本地医生和专家之间)获得您所需要的服务(例如：治疗预订及/或申请，药方，证明，诊断结果，出院证，综合出诊治疗，口服抗凝血治疗，远距离传递 X 线诊断报告及/或照片)；
- 参加科学研究和临床试验(在任何情况下，将在您获得适当解释并表示同意后才进行)；
- 必要时允许保护机构。

您的资料通过信息工具(电脑)而收集和利用或书面登记，确保安全和保密。

b) 提供自己的资料是必要的，以便可获得医疗服务；如果拒绝提供将不能获得获得医疗服务(除非紧急治疗及公共机构提供的治疗)。

如果住院，您的个人资料和您所在的住院科将在信息中心备用，以方便探访者寻找住院科；如果您不愿意，每次住院时可以表明不同意，也就是说不希望这些资料备用。

c) 拒绝提供个人资料(个人资料，医疗建议，医疗卡，豁免卡，收入，如果有规定的话)，根据情况而定，将不能获得您所需要的医疗服务及/或医疗费用分享法律规定的经济补助。

d) 有关您的健康状况的资料不能被散布；只有在法律规定及用于 a) 点所列目的等情况下才可告知别人。

e) 在任何时候您可以询问是否有您的个人资料，并且可要求通过可以理解的形式告知您；您可以获得关于您的个人资料的使用说明；您可以要求删除资料、转为匿名资料以及封锁被违法处理的资料；还可以要求对它们进行更新、修改和补充。最后，出于法律目的，可以全部或部分拒绝收集和使用您的个人资料，即使它们与收集目的有关。

在位于医疗服务中心的公关服务部(地址：Viale Verona, 38100 Trento，电话：0461/904172，传真：0461/904170，电邮：urp@apss.tn.it)，可以要求如何行使您的权利；另外，公关服务部负责将您的要求转给处理与您有关的资料的负责人。

f) 料处理的所有者”是省医疗服务公司(Azienda Provinciale per i Servizi Sanitari)，地址 via Degasperi n. 79 - 38100 Trento.

省医疗服务公司总经理